**校园治安情况周报（2018年下半年第十七周）**

 一、发案情况

 本周发生学生宿舍内丢失手机案件，经当晚值班人员调查，手机已寻回，后续交于辖区派出所处理。

 二、安全工作简报

（一）结合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安排部署和教育厅关于做好岁末年初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处下发相关专项检查行动通知，要求各教学单位、各职能部门对实验室、排练功厅、实验剧场、学生公寓、食堂等重点场所进行了集中安全排查。在城关区安监局的督查中，发现部分问题仍需整改。我处已将各类问题分类，转交至后勤处等职能部门尽快落实修复工作。近期气温骤降，极易造成各类供水、供暖管道冻裂，请后勤处等部门结合整改要求，尽快修复破损管道，解决污水倒灌等问题，同时落实各易冻位置管道的保温防护措施，防范出现冻裂漏水事件。

（二）各教学单位应按照学生处、保卫处近期工作要求，持续加强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和学校安全稳定专项排查，掌握学生各类安全动态，重点关注存在特异体质、学习困难、家庭困难、情感困扰等方面问题的学生群体，切实加强关心关爱、心理健康教育和帮扶措施，严防学生因学业、就业压力、情感纠纷、深陷网贷、夜不归宿等因素引发失联、被非法恶意追债、夜不归宿、饮酒、打架斗殴、人身伤害、轻生等突发事件，同时密切关注学生外出集体活动的审查管理，严防学生不经请示私自集会、外出、游行、请愿等突发情况，保障学生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校园和谐稳定。

（三）各教学单位、各职能部门应持续关注学生公寓消防安全和安全管理，坚持宿舍巡查工作，严格落实宿舍用电安全规定，坚决杜绝学生私自携带管制刀具，坚决杜绝违规大功率电器、酒精炉、热得快等危险物品的使用，消除宿舍安全隐患，确保学生公寓安全。

（四）教育厅预警通知原文：12月26日，北京交通大学一实验室发生爆炸事故导致3名学生死亡。各地各学校要深刻吸取此次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全面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严防类似事故再次发生。根据“管业务必须管安全”、“一岗双责”安全责任制有关要求，请各地各学校迅速落实如下工作：一是迅速对学校所有实验室进行一次全面排查，重点检查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是否健全，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是否合格并处于良好状态，发现安全隐患立即整改，特别是涉危险化学品、毒麻类、生物类、核辐射类等重点实验室要确保万无一失；二是对实验用药品、制剂、原材料等储存场所进行全面排查，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管理措施；三是加强对师生的安全培训和宣传教育，将安全教育作为实验课程的一项重要内容，每次实验前必须进行安全操作规程、注意事项及应急处置等方面的安全教育；四是健全实验室各项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实验师生进行应急演练。